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2樓

承辦人：魏文達
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15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o466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4121275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114學年度辦理各梯次場次高級中等學校課程
諮詢專業知能研習活動，本局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
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爾後旨揭單位辦理相關研習活動，由辦理單位逕行通知時
間，請以本函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，本局不另行發函。
- 二、旨揭人員出席倘影響課務推動時，授權學校本權責核定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